

2022年度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制定计划任务 部门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 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检查层级	备注
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对市政公用企业的 监管	城市生活餐厨垃圾收运、处理的 检查	垃圾收运处理企业	3%	2022年8月 -10月	现场检查和 书面检查	《云南省城市建设管理条例》	县级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，实施检查	
2	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建筑节能 监管	建筑节能强制性 标准执行情况监 督检查	施工单位、监理单位、建设单位、房地产开发企业	2.00%	2022年7月 -11月	现场检查和 书面检查相 结合	《民用建筑节能条例》（国务院令530号）第五条	县级分别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，实施检查	
3	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抗震设防 监管	对建筑工程抗震 设防的监督检查	建设工程项目的建设 单位、勘察 设计单位、施工 单位、监理单位、 施工图审查机 构、检测机构、 减隔震装置生产 企业	1-2个项 目	2022年2月 -11月	现场检查和 书面检查相 结合	《建设工程抗震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744号）第三十四条、第三十五条；《云南省建设工程抗震设防管理条例》第四十一条、第四十二条。	市级、县（市、区）分别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，实施检查	质监站和 建管股

4	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房地产市场 市场监管	房地产开发经营 活动监督检查	房地产开发企业	4.00%	2022年4月 -7月	现场检查、 书面检查结 合方式	《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》第四条。《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》（建设部令第77号）第四条	县级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，实施检查	
5	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房地产市场 市场监管	房地产估价机构 监督检查	房地产估价机构	100.00%	2022年6月 -10月	现场检查、 书面检查、 网络检查相 结合方式	《房地产估价机构管理办法》（2005年10月12日建设部令第142号发布，2013年10月16日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4号修正，2015年5月4日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24号修正）第五条第二款	县级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，实施检查	
6	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房地产市场 市场监管	房地产经纪机构 监督检查	房地产经纪机构	30.00%	2022年6月 -10月	现场检查、 书面检查、 网络检查相 结合方式	《房地产经纪管理办法》（2011年1月20日住房城乡建设部、国家发展改革委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第8号发布，自2011年4月1日起施行；2016年3月1日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、国家发展改革委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第29号修正，自2016年4月1日起施行）第五条	县级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，实施检查	

7	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房地产市场 场监管	物业管理活动监 督检查	物业企业	0.50%	2022年6月 -10月	现场检查、 书面检查结 合方式	《物业管理条例》（2003年6 月8日国务院令第379号公布， 2007年8月26日修订）第五条	县级抽取检查对 象，随机选派人 员，实施检查	
8	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工程档案 管理	城市建设工程档 案检查	建设单位	2%	2022年9月 -10月	现场检查、 书面检查相 结合	《城市建设档案管理规定》	县级抽取检查对 象，随机选派人 员，实施检查	
9	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对市政公 用企业的 监管	城市环卫企业检 查	城市环卫企业	3%	2022年5月 -9月	现场检查和 书面检查	《云南省城市建设管理条例》	县级分别抽取检 查对象，随机选 派人员，实施检 查	